

臺南市早期療育資源服務手冊

與您一同守護孩子



您是孩子最佳的療育提供及支持者！

每個孩子都是家長呵護的寶貝，自孩子出生後，從一個只會哭的小娃，漸成長為會看、會聽、會笑、會坐、會爬、會說話的獨立個體，家長在養育孩子的道路上，政府同樣期盼可以扮演好一同把孩子照顧好的角色。

每位家長總希望自己的寶貝在成長過程中，能健健康康平安長大，而0至6歲階段是孩子發展黃金期，生長發育除了身高體重的增長之外，五大發展領域的成熟也同等重要，包括認知學習、語言溝通、動作發展、人際社交互動、生活自理。孩子在上述各方面的變化與進步，都需要我們關注，如果孩子和同儕相較在發展有明顯的慢，就要及早發現及接受醫療評估，讓孩子及早接受適當的協助及引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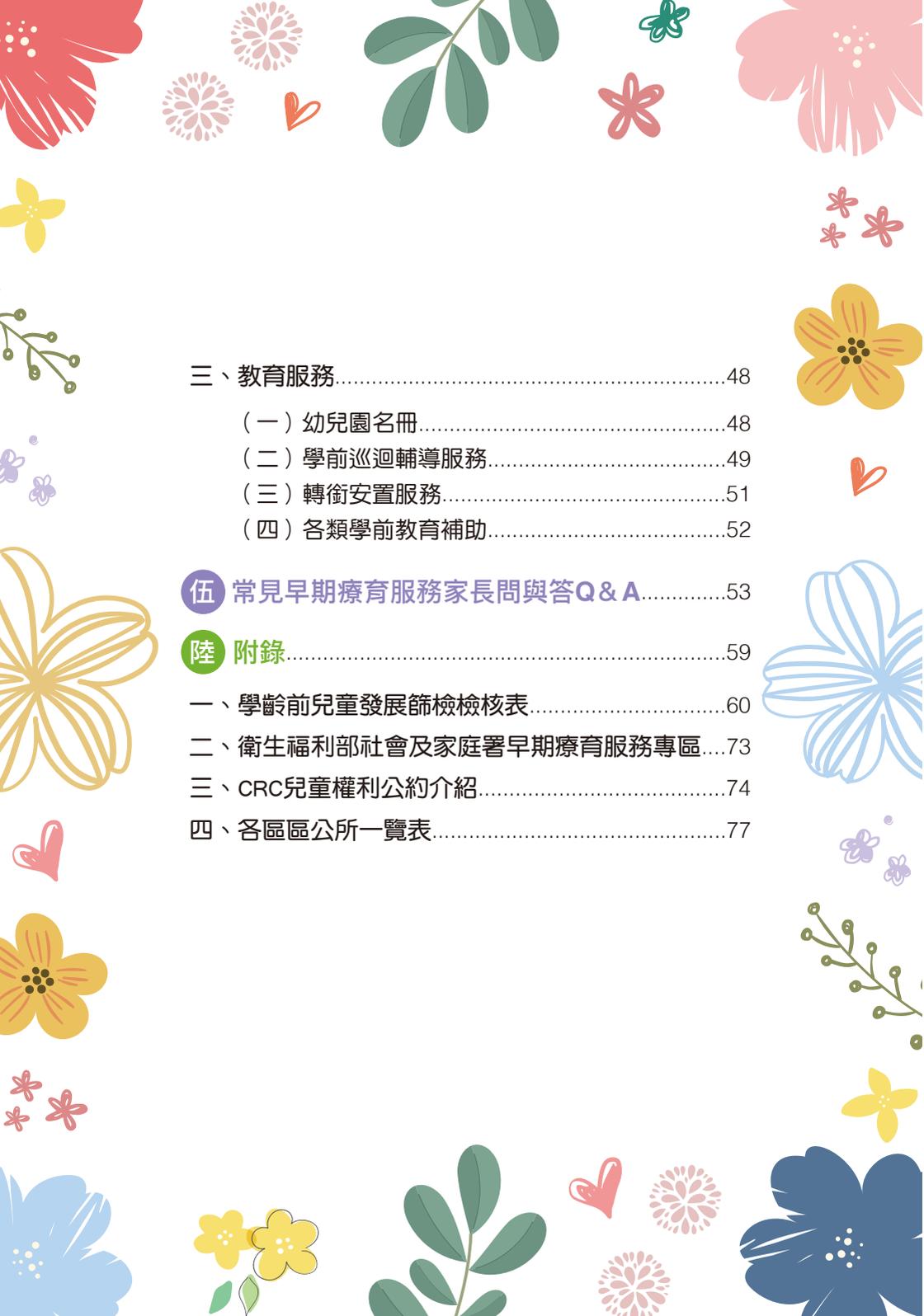
政府近幾年來不論是中央的衛生福利部、教育部以及各縣市政府，皆一同合作在早期療育領域投入了不少心力，這本資源手冊整理了臺南市醫療、社會福利、教育等相關資訊，希望可以提供家長們瞭解孩子發展進程，以及當您的孩子有疑似發展遲緩時，知道如何尋找資源及協助。

早期療育服務在臺灣推行已行之有年，目前經過研究實證，「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模式對於早期療育服務的成效至關重要，在政府扮演提供早期療育資源的提供者時，各位家長也請不要忘了您是孩子最佳的療育提供及支持者！與孩子相處時間最久也最熟悉孩子性格的是各位家長們，千萬勿因傳統「大雞晚啼」或擔心孩子被標籤化而延誤評估及接受療育的黃金期。藉由早期發現與診斷，並及早介入接受療育服務，同時透過家庭支持，家長們多給予孩子們刺激及陪伴，才能使孩子的發展潛能發揮到最好，與各位家長們共勉之！



目錄

| | |
|-------------------------|----|
| 壹 認識發展遲緩及早期療育..... | 3 |
| 貳 兒童發展量表..... | 7 |
| 參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流程圖..... | 13 |
| 肆 早期療育資源一覽表..... | 19 |
| 一、醫療復健資源..... | 20 |
| (一) 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 | 20 |
| (二) 身心障礙鑑定醫院..... | 22 |
| (三) 可提供療育服務之醫療院所..... | 23 |
| (四) 各區衛生所一覽表..... | 24 |
| (五) 未滿3歲幼兒專責醫師制度..... | 26 |
| (六) 新生兒聽力篩檢..... | 28 |
| (七) 親子共讀..... | 30 |
| 二、社會福利服務..... | 34 |
| (一) 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 | 34 |
| (二) 早期療育機構..... | 36 |
| (三) 社區療育據點..... | 38 |
| (四)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 40 |
| (五) 其他兒少福利介紹..... | 42 |



| | |
|------------------------------------|-----------|
| 三、教育服務..... | 48 |
| (一) 幼兒園名冊..... | 48 |
| (二) 學前巡迴輔導服務..... | 49 |
| (三) 轉銜安置服務..... | 51 |
| (四) 各類學前教育補助..... | 52 |
| 伍 常見早期療育服務家長問與答Q&A..... | 53 |
| 陸 附錄..... | 59 |
| 一、學齡前兒童發展篩檢檢核表..... | 60 |
| 二、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早期療育服務專區.... | 73 |
| 三、CRC兒童權利公約介紹..... | 74 |
| 四、各區區公所一覽表..... | 77 |



壹

認識發展遲緩
及早期療育



什麼是發展遲緩？ 甚麼原因會讓我的孩子有發展遲緩？

A 根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法施行細則》第9條規定：「本法所稱發展遲緩兒童，指在認知發展、生理發展、語言及溝通發展、心理社會發展或生活自理技能等方面，有疑似異常或可預期有發展異常情形，並經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醫院評估確認，發給證明之兒童。」造成發展遲緩的原因很多，大致可分為以下兩大類：

- 心理社會因素：例如環境刺激不足、營養缺乏、教育資源不足、親職功能不足、家庭功能失調等。
- 生理因素：先天性基因異常（如唐氏症、威廉氏症、小胖威利症）、早產兒、視聽覺障礙等等先天或後天疾病。



發展遲緩有哪些類別？

A 發展遲緩依造成原因與程度，會有不同臨床表現。依照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兒童發展評估及綜合報告書，有以下幾種類型：

1. 認知發展遲緩（認知全面遲緩、內部能力表現不一致）。
2. 語言發展遲緩（說話異常、語言理解、語言表達、混合性語言）。
3. 知覺動作發展遲緩（粗大、精細動作、感覺統合失調、動作靈巧與協調度異常）。
4. 社會情緒發展遲緩（情緒表現、人際互動、環境適應）。
5. 感官功能發展遲緩（聽力、視力）。
6. 其他發展遲緩（視知覺、聽知覺、注意及執行功能、過動及衝動）。

Q

我可以在哪裡找到適合孩子的早療服務？

A

早期療育服務目前在三個服務體系進行，包括醫療體系（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醫療院所）、社福系統（早療機構、早療個管中心）與教育系統（特教資源中心、幼兒園）。

Q

聽說早療課程愈多愈好，是真的嗎？

A

不是，早療成效若要好，應是家庭參與愈多愈好，而非像上補習班，把孩子放進各種課程，家長只在門外等候，期待開門後孩子就會進步。近年來，隨著全世界的趨勢以及中央政府定調早療服務精神為「以家庭為中心」之服務理念，強調家庭之使能、增能及能力建構。由評估一開始就要家長一起參與，且目標與介入策略也根據家庭生態或作息擬定。

療育重點在於讓專業人員協助家長增加親職能力，讓家長能具備居家訓練的能力與自信。而家長們也有權利與義務在療育時參與其中，才能瞭解與學習到執行訓練活動的原理與技巧，絕對不是在治療室外等待就好。對於有心想要在家中進行訓練卻常遭遇挫折的家長們，以下幾點建議應可協助使家長們在家中進行訓練活動時更加順利有成效：

1. 挑選合適目標與設計出家中可執行活動
2. 融入日常生活作息
3. 增強孩子活動動機
4. 增加與孩子的互動



家長在日常活動中可先觀察孩子的表現，允許孩子有嘗試錯誤的機會；千萬不要一味只想著孩子每次都要很快地作出正確的反應或表現，或是給予太多的指責與教導。以上的方法需要經過與專業人員的討論，可先以一兩個作息活動開始練習，並密集地確認家中執行情況，遇到困難找出原因加以解決。當這一兩個活動能順利執行，就是後續一連串成功的開始。所有的家長都可以經過練習成為孩子的絕佳訓練導師與遊戲良伴，加油！



貳

兒童發展量表



【衛生局網站連結】



滿4個月

粗動作

- 俯臥時骨盆平貼於床面，頭、胸部可以抬離床面
- 拉扶坐起，只有輕微頭部落後
- 坐姿扶持，頭部幾乎一直抬起



細動作

- 手會自動張開
- 常舉手作「凝視手部」
- 當搖鈴被放到手中會握住約1分鐘



語言溝通

- 轉頭偏向音源
- 有人向他說話會咿呀作聲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雙眼可凝視人物，並追尋移動之物
- 會對媽媽親切露出微笑



滿6個月

粗動作

- 會自己翻身（俯臥或仰臥）
- 可以自己坐在有靠背的椅子上
- 抱直時，脖子豎直、頸保持在中央



細動作

- 雙手互握在一起
- 手能伸向物體
- 自己會拉開在他臉上的手帕



語言溝通

- 哭鬧時會自己因媽媽的撫聲而停哭
- 看他時，會回看你的眼睛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逗他會微笑
- 餵他吃時，會張口或用其他的動作表示要吃



滿9個月

粗動作

- 不須扶持，可坐穩
- 獨立自己爬（腹部貼地，匍匐前進）
- 坐時，會移動身體挪向所要的物體



細動作

- 將東西由一手換到另一手
- 用兩手拿小杯子
- 自己會抓住東西往嘴裡送



語言溝通

- 轉向聲源
- 會發出單音（如“ㄇ”“ㄩ”“ㄚ”）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自己能拿餅乾吃
- 會怕陌生人



滿12個月

粗動作

- 拉著物體自己站起來
- 雙手扶著傢俱會走幾步
- 雙手拉著會移幾步



細動作

- 拍手
- 會撕紙
- 會把一些小東西放入杯子



語言溝通

- 以揮手表示「再見」
- 會摹仿簡單的聲音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叫他，他會來
- 會脫帽子





滿18個月

粗動作

- 可以走的很快
- 走的很穩
- 牽著他或扶著欄杆可以走上樓梯



細動作

- 會用筆亂塗
- 會把瓶子的蓋子打開
- 已開始較常用特定一邊的手



語言溝通

- 有意義的叫爸爸、媽媽



- 會跟著或主動說出一個單字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會雙手端著杯子喝水



- 替他穿衣服會自動的伸出胳膊或腿

滿24個月

粗動作

- 會自己上下樓梯
- 會自己由椅子上爬下
- 會踢球（一腳站立另一腳踢）



細動作

- 重疊兩塊積木
- 會一頁一頁的翻圖畫書
- 會將杯子的水倒到另一個杯子



語言溝通

- 能指出身體的一部分



- 至少會講10個單字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自己會脫去衣服
- 會打開糖果紙



滿2歲至未滿3歲

粗動作

- 會手心朝下丟球或東西
- 不扶東西，能雙腳同時離地跳



細動作

- 會照著樣式或模仿畫出垂直線
- 會一頁一頁的翻圖畫書
- 能模仿別人做摺紙的動作



語言溝通

- 能正確地說出身體六個部位名稱
- 幼兒說話半數讓人聽得懂
- 會主動告知想上廁所
- 會問「這是什麼？」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會自己穿脫沒有鞋帶的鞋子
- 能用湯匙吃東西
- 會自己洗手並擦乾



滿3歲至未滿4歲

粗動作

- 不用牽著他或扶著欄杆，可以自己上下樓梯
- 不扶東西能單腳跳一下



細動作

- 會照著樣式或模仿畫圓圈
- 會用三根手指握住筆



語言溝通

- 會講自己的姓和名
- 能正確說出二種常見物品的用途
- 能正確表達「你的」、「我的」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為自己穿衣服
- 能和同伴們一起玩遊戲遊
- 白天已經不會尿褲子





滿4歲至未滿5歲

粗動作

- 能以腳趾和腳跟相接，向前走兩三步
- 不扶東西能單腳，連續跳五次以上



細動作

- 會照著樣式或模仿畫十字
- 能以大拇指與其他四根手指長互碰



語言溝通

- 能正確說出性別
- 會辨認紅黃綠三種顏色
- 能依照指示拿取物品三個以內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能自己穿襪子
- 會用牙刷刷牙



滿5歲至未滿6歲

粗動作

- 不扶東西，能單腳平穩站立10秒鐘
- 能合併雙腳跳遠45公分以上



細動作

- 會照著樣式或模仿畫正三角形
- 能畫人（至少有可辨識的六個部位）



語言溝通

- 能正確排列出1至10的數字卡
- 會模仿覆誦五個阿拉伯數字，如96275
- 能說出身體部位的功能如眼睛、嘴巴



身邊處理及社會性

- 自己會拉上或解開拉鍊
- 會玩有簡單規則的遊戲，如：捉迷藏





發展遲緩兒童 早期療育服務 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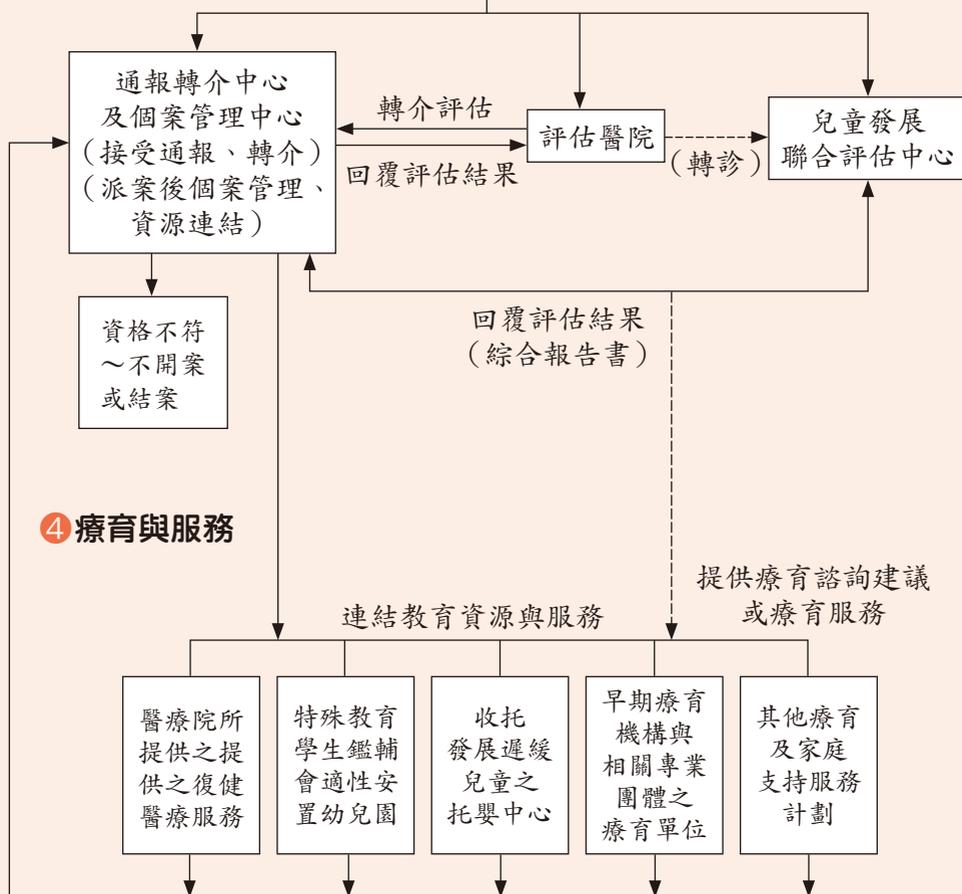


1 發現通報



2 發現轉介及個案管理

3 聯合評估





定期檢視個案療育成果，並由通報轉介中心及個案管理中心辦理結案或繼續安排評估說明。

1

本流程按發現通報、通報轉介及個案管理、聯合評估、療育與服務順序進行。其中：

- ①**發現通報**：包含醫療機構、教育機構、社福機構、家長或監護者與其他，其他則含居家托育人員、村里長、村里幹事、警政單位等通報來源。
- ②**發現轉介及個案管理**：通報轉介中心及個案管理中心由社政單位負責，負責受理個案通報及為適當之轉介，包含協助聯合評估之轉介工作、個案管理服務及資源連結之轉介工作。
- ③**聯合評估**：評估醫院為地方政府自行輔導設置之醫院，針對具有複雜性發展遲緩問題之兒童轉診至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進行團隊評估（含小兒神經科、小兒復健科、小兒心智科、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臨床心理師、聽力師、社工師等）提供個案療育計畫建議方向。
- ④**療育與服務**：包含醫療院所復健、教育適性安置、早期療育機構安置、安排療育及家庭支持服務計劃等。

2

本流程服務對象為未進入學齡階段之疑似發展遲緩、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及其家庭，或經鑑輔會暫緩入學申請通過之學齡兒童及其家庭。



發現通報

當家長、衛生所及相關人員發現學齡前兒童有疑似發展遲緩時，即通報本市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
(註1)



通報轉介及個案管理

通報後本市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即會針對個案及家庭進行評估。



聯合評估

透過專業醫療人員診斷兒童是否確實有發展遲緩，如有則於診斷證明書及綜合報告書上註明發展遲緩或疑似發展遲緩。



療育與服務

當兒童確定有發展遲緩時，則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單位接受所需的療育服務。

註1：目前通報方式可分為線上通報及紙本通報。

線上通報

可至「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網」進行線上通報。





紙本通報

填寫「臺南市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0至6歲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單」（路徑：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網站→兒童少年福利→早期療育→臺南市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下方）







肆

早期療育 資源一覽表

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所訂定之《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流程圖》，早期療育資源包含：

1. 衛政單位的醫療院所等
2. 社政單位的早療機構及社區療育據點等
3. 教育單位的特殊教育服務、幼兒園等。

接下來將介紹各類別資源內容～

一、醫療復健資源

(一) 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

兒童發展聯合評估是由專業人員，從不同面向了解0到6歲兒童的發展情況，專業人員包含醫師、語言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臨床心理師、社工師等，運用專業工具了解兒童目前發展較不足的部份，評估是否需要醫療資源介入，主要服務內容有：

- 1 發現發展遲緩原因
- 2 鑑定兒童發展遲緩種類與程度
- 3 擬訂個別化治療目標
- 4 定期追蹤確診發展遲緩兒童
- 5 建立個案、專業人員之資料庫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 06-2353535#4619

📍 台南市勝利路138號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 06-2812811#55005

📍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901號



📍 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

☎ 06-355-3111#226

📍 台南市安南區州南里長和路二段66號



📍 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

☎ 0972-572-001，LINE: tainanppac

📍 臺南市中西區中山路125號



📍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

☎ 06-2748316#5110

📍 台南市東區東門路一段57號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 06-7263333#33766

📍 台南市佳里區佳興里佳里興606號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 06-6226999#77676

📍 台南市柳營區太康里太康201號





(二) 身心障礙鑑定醫院

| 序號 | 單位名稱 | 電話 | 地址 |
|----|----------------------------|------------|--------------------------|
| 1 |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 06-2353535 | 台南市北區 勝利路 138 號 |
| 2 | 衛生福利部台南醫院 | 06-2200055 | 台南市中區 中山路 125 號 |
| 3 | 台南市立醫院 | 06-2609926 | 台南市中區 崇德路 670 號 |
| 4 | 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 | 06-2748316 | 台南市東區 東門路一段 57 號 |
| 5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 06-2812811 | 台南市永康區 中華路 901 號 |
| 6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台南分院 | 06-2228116 | 台南市南區 樹林街二段 442 號 |
| 7 | 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 | 06-2795019 | 台南市仁德區 中山路 870 巷 80 號 |
| 8 | 郭綜合醫院 | 06-2221111 | 台南市中西區 民生路二段 22 號 |
| 9 | 永和醫院 | 06-2231191 | 台南市中區府前路 一段 304 巷 2 號 |
| 10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 | 06-6226999 | 台南市柳營區 太康里 201 號 |
| 11 |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麻豆新樓醫院 | 06-5702228 | 台南市麻豆區 小埤里苓子林 20 號 |
| 12 |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 台南仁愛之家附設精神療養院 | 06-5902336 | 台南市新化區 中山路 20 號 |
| 13 |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 | 06-6351131 | 台南市新營區 信義街 73 號 |
| 14 | 高雄榮民總醫院台南分院 | 06-3125101 | 台南市永康區 復興路 427 號 |
| 15 |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 | 06-7263333 | 台南市佳里區 興化里 606 號 |
| 16 | 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 | 06-2705911 | 台南市仁德區 中山路 864 號 |

(三) 可提供療育服務之醫療院所

請參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網

Step.1 至網頁下方點選「依所在地尋找」



Step.2 點選「臺南市」



Step.3 點選「醫療單位」





(四) 各區衛生所一覽表

衛生所提供兒童預防注射及兒童發展篩檢服務

| 單位名稱 | 電話 | 地址 |
|------|------------|------------------------|
| 東區 | 06-2674085 |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418 號 |
| 南區 | 06-2618578 | 台南市南區南和路 6 號 |
| 中西區 | 06-2252403 | 台南市中西區環河街 94 號 |
| 北區 | 06-2252404 | 台南市北區西華街 50 號 |
| 安平區 | 06-2996885 | 台南市安平區平通里育平路 310 號 |
| 安南區 | 06-2567406 | 台南市安南區仁安路 70 號 |
| 仁德區 | 06-2704153 | 台南市仁德區仁德里中山路 606 巷 2 號 |
| 歸仁區 | 06-2393309 | 台南市歸仁區中正北路 1 段 1 號 |
| 關廟區 | 06-5952395 | 台南市關廟區山西里中正路 1000 號 |
| 龍崎區 | 06-5941397 | 台南市龍崎區崎頂里新市子 158 號 |
| 永康區 | 06-2326507 | 台南市永康區文化路 51 號 |
| 新化區 | 06-5905398 | 台南市新化區健康路 143 號 |
| 善化區 | 06-5837035 | 台南市善化區中山路 200 號 |
| 新市區 | 06-5992504 | 台南市新市區中興街 12 號 |
| 安定區 | 06-5922022 | 台南市安定區安定里 59 號之 1 |
| 山上區 | 06-5781013 | 台南市山上區山上里 35-2 號 |
| 玉井區 | 06-5742275 | 台南市玉井區中正路 5 號 |
| 楠西區 | 06-5751006 | 台南市楠西區中正路 226 號 |
| 南化區 | 06-5771139 | 台南市南化區南化里 226 之 1 號 |
| 左鎮區 | 06-5731114 | 台南市左鎮區中正里 172-15 號 |
| 麻豆區 | 06-5722215 | 台南市麻豆區興國路 11 之 1 號 |

| | | |
|-----|------------|------------------------|
| 下營區 | 06-6892149 | 台南市下營區營前里中山路二段 137 號 |
| 六甲區 | 06-6982013 | 台南市六甲區中華路 110 號 |
| 官田區 | 06-5791493 | 台南市官田區隆田里中山路 1 段 128 號 |
| 大內區 | 06-5761044 | 台南市大內區大內里 2 號 |
| 佳里區 | 06-7224106 | 台南市佳里區進學路 159 號 |
| 西港區 | 06-7952338 | 台南市西港區中山路 368 號 |
| 七股區 | 06-7872277 | 台南市七股區大埤里 379 號 |
| 將軍區 | 06-7942007 | 台南市將軍區忠興里 185 之 6 號 |
| 北門區 | 06-7862043 | 台南市北門區永隆里 50 號 |
| 學甲區 | 06-7833359 | 台南市學甲區建國路 38 號 |
| 新營區 | 06-6355696 | 台南市新營區三民路 72 號 |
| 鹽水區 | 06-6521041 | 台南市鹽水區武廟路 1 號 |
| 白河區 | 06-6852024 | 台南市白河區永安里國光路 5 號 |
| 柳營區 | 06-6220464 | 台南市柳營區士林里 54-5 號 |
| 後壁區 | 06-6872624 | 台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3 號 |
| 東山區 | 06-6802618 | 台南市東山區東山里 236 號 |





(五) 未滿3歲幼兒專責醫師制度

衛生局「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開辦囉～

每個孩子都是手心寶，孩子的健康成長，是父母最大期望，更是我們的重要任務。衛生局為提高兒童的初級照護醫療品質，承辦衛福部「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透過專業幼兒專責醫師，結合公衛和社政體系，整合預防保健與健康促進，從寶寶出生的那一刻起，都能得到最佳健康照護。

- ① 服務對象：0-3歲幼兒，不分國籍（持有兒童手冊）。
- ② 服務內容：未滿3歲幼兒之就醫、預防保健、疫苗注射、牙齒塗氟等各項保健時程關懷與照護諮詢。
- ③ 若有特殊需求，將協助轉介或安排居家訪視。





以**幼兒為核心**進行個人化的健康管理
建立醫師與幼兒的**專屬照護制度**





(六) 新生兒聽力篩檢

研究顯示，每1,000位新生兒中，約有1~2名患有先天性雙側中、重度聽力損失。先天性聽力障礙的寶寶，若能透過新生兒聽力篩檢及早發現，並於6個月前接受療育，未來在語言、認知及溝通技巧等方面的發展，將幾乎與正常小孩相當。

【聽力篩檢的時機及方法】

醫學界建議在寶寶出生後24~60小時內為寶寶進行聽力篩檢，檢查方式是讓寶寶戴上儀器的耳機，並將3個連接儀器的感應貼片，貼在寶寶頭皮上，經由耳機放出滴答聲音，再由感應貼片接收寶寶對聲音的腦波反應，約20~25分鐘即可完成。

【檢查結果及須注意事項】

① 聽力篩檢結果為「不通過」：

代表您的寶寶必須再接受進一步的聽力確診檢查，以確認是否真的有聽力的損失，聽力確診醫療機構的資訊可向提供寶寶聽力篩檢之醫療機構洽詢，或查詢國民健康署網站。

② 聽力篩檢結果為「通過」：

若寶寶通過聽力篩檢，表示其目前的聽力與一般聽力正常的寶寶相同或接近。由於有些後天性聽力損失是在寶寶出生後一段時間，或在成長過程中才發生的，例如：先天性細胞病變導致遲發性聽障，或是因後天中耳炎等疾病造成聽力損失，因此在寶寶的成長過程中，家長仍需在日常生活中觀察嬰幼兒的行為，留意孩子的聽力及語言發展，如有言語發展異狀，建議前往專業醫療院所接受檢查。

【補助對象】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自101年3月15日起，全面補助新生兒聽力篩檢，出生3個月內之寶寶，均可接受篩檢補助，請把握篩檢時程，至篩檢醫療機構接受檢查。

有聲勝無聲!

新生兒聽力篩檢， 你家寶貝做了沒？

國民健康署自101年3月15日起全面補助本國籍
3個月以下之**新生兒**接受**免費聽力篩檢**



把握治療黃金期！及早發現聽力障礙，六個月大以前確診並開始治療，可讓寶寶能聽又能說！

新生兒聽力篩檢特約醫療機構及確診醫院可至國民健康署網站查詢

<http://www.hpa.gov.tw>



衛生福利部 國民健康署

本項補助經費由國民健康署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支應



助聽器



聽力檢查

廣告



(七) 親子共讀

你跟孩子共讀了嗎？你是孩子人生第一位，也是最重要的一位導師。每個父母都是自己「孩子」的專家，孩子需要甚麼樣的共讀方式，家長最了解！親子共讀對於大腦發育、語言發展、增進理解能力與情緒管理等皆具有正面的刺激。1歲到5歲的孩子，共讀該怎麼做，即刻為您解答。



1-2 歲

這時的孩子喜歡拿著書走動、能自己坐著翻書，也會主動拿書要求大人共讀。在共讀時，會學大人的樣子指著圖畫唧唧呱呱講話；看到喜歡的或認識的圖片會很高興，並發出聲音來；會有自己喜歡的幾本圖畫書，以及喜歡聽的故事，喜歡重複看幾本心愛的書。



照顧者怎麼做？

- 家中布置閱讀角落，讓孩子可以自由拿到書。
- 建立日常共讀習慣，例如睡前床邊故事時間。
- 共讀時讓孩子來翻頁、一邊指物念名說給孩子聽。
- 孩子口語能力有限，大人可以自問自答，例如問「○○在哪裡？」再幫孩子回答。
- 常和孩子說身邊的人事物，是提供豐富生活語言的好方法。
- 孩子主動表示想看書時，請不要因忙碌而拒絕。

建議選書

- 句子重複有韻律感、少字有趣的圖畫書。
- 和幼兒生活相關的書（遊戲、睡覺、吃飯、上廁所）。
- 厚紙板書，玩具書等可讓孩子自己操作的書。
- 孩子喜歡的童書。

2-3
歲

這時的孩子喜歡看重複的書和聽重覆的故事，可以翻一般繪本，但偶爾會撕破。請不要責備他，帶著孩子一起修復即可。這個年齡層，共讀時更有參與感，會將常聽到的故事講出來，也喜歡指出自己認識的圖片。



照顧者怎麼做？

- 引導孩子翻書，若不小心翻破，請帶著孩子一同修補。
- 用對話式共讀方式，以問答的方式引導孩子說話。
- 將故事與孩子的生活經驗做連結。
- 養成共讀習慣，如睡前床邊故事時間。

建議選書

- 一般的繪本，各種類別都可以。
- 配合孩子的興趣和喜好。
- 貼近孩子生活經驗的書。

3-5
歲

孩子可以主動講出熟悉的故事內容，也可能加入天馬行空的想像，會有自己喜歡的故事主題和類別。習慣固定時間和家人一起共讀。



照顧者怎麼做？

- 用對話式共讀方式，與孩子討論書中情節引導思考。
- 用手指著文字，也可以配合唱歌塗鴉。
- 將書中主角的故事情節與孩子的生活經驗做連結。

建議選書

- 有故事情節的紙頁書。
- 數字書、字母書、拼字書。
- 讓孩子自己選喜歡的書。

選書小幫手，掃描 QRcode，取得完整書單



二、社會福利

(一) 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

- 1 評估發展狀況。
- 2 提供發展諮詢、教養技巧。
- 3 提供早期療育相關福利資訊及協助轉介療育等相關服務。
- 4 辦理早期療育相關研習、宣導活動及親子教育等活動，以令家長及幼托園所老師提升其對發展遲緩兒童的認識，以利融合教育的推展。
- 5 加強社會宣導，使社會人士對發展遲緩及早期療育更多的認識，達到早期發現早期療育的目的。
- 6 建立單一通報窗口並主動發掘需要幫助的幼兒。





單位名稱：**第1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

服務區域：新營、鹽水、後壁、白河、東山、柳營、下營、
六甲、官田、佳里、麻豆、西港、七股、學甲、
將軍、北門

地 址：學甲區華宗路517號

電 話：06-7835670

委託單位：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伯利恆社會福利金會



單位名稱：**第2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

服務區域：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安南、安平

地 址：東區光明街191號

電 話：06-2096748

委託單位：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美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附設光明早期療育中心



單位名稱：**第3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

服務區域：新化、玉井、南化、左鎮、善化、新市、安定、
山上、楠西、永康、仁德、歸仁、關廟、龍崎、
大內

地 址：玉井區中華路200號

電 話：06-5746623、06-5745203

委託單位：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德蘭啟智中心





(二) 早期療育機構

日間療育服務

以半日或全日間托育方式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及照顧。

復健治療服務

提供職能、物理、語言治療諮詢評估、復健和輔具服務。

時段療育服務

以部分時段托育方式提供發展遲緩兒童到中心、到宅、到園或小組式療育及照顧。

家庭支持服務

辦理親職教育、家長成長課程等，並建構家庭支持網絡，提供兒童發展資源連結。

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美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附設光明早期療育中心

東區光明街191號

06-2365445



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伯利恆社會福利基金會

附設伯利恆兒童發展中心

學甲區中學路95號

06-7833585



財團法人臺南市委託民間辦理

「臺南市歸仁早期療育發展中心」

歸仁區信義南路78號3樓

06-3307449



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瑞復益智中心

安平區漁光路134號（安平本部）

安南區安和路六段126巷56號（安南分部）

06-3911531



財團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

新市區中正路169號

06-5890260



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德蘭啟智中心

玉井區中華路200號

06-5742219





(三) 社區療育據點

- 1 建立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服務模式。
- 2 以團隊合作透過自然生活情境，協助兒童及其家庭的增能與賦權。
- 3 了解當地文化並善用社區資源，建構家庭支持系統。
- 4 連結與培力社區，拓展社區兒童發展知能，促進社區融合。



單位名稱：**將軍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將軍、北門、佳里、學甲

地 址：將軍區忠嘉里忠興180-50號

電 話：0937-185885



單位名稱：**東山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東山、白河、新營、鹽水、後壁

地 址：東山區新東路一段35號

電 話：0911-161466、06-6800743



單位名稱：**下營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麻豆、官田、下營、柳營、六甲

地 址：下營區文化街39號

電 話：06-7830456#148



單位名稱：**安南社區療育據點 (孩子的玩具屋)**

服務區域：安南、西港、安定、七股、永康、北區、安平

地 址：安南區海佃路二段822號

電 話：06-2563797、0932-696215



單位名稱：**山上社區療育據點(山上照陽幸福小站)**

服務區域：山上、玉井、新市、左鎮、善化、新化、大內、
南化、楠西、龍崎

地 址：山上區山上里79號

電 話：06-5783987



單位名稱：**仁德親子悠遊館暨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歸仁、關廟

地 址：臺南市仁德區上崙里上崙街459巷82號2樓
(仁德區蔦松腳活動中心)

電 話：06-2706729



單位名稱：**仁德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仁德、東區

地 址：臺南市仁德區德南路42-1號

電 話：0910-272518、06-2365445



單位名稱：**鯤喜灣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南區

地 址：臺南市南區灣裡路263巷41號2樓
(永寧社區活動中心)

電 話：0972-837929、06-2365445



單位名稱：**永康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永康

地 址：臺南市東區光明街191號

電 話：0975-837865



單位名稱：**赤崁社區療育據點**

服務區域：中西、北區

地 址：臺南市東區光明街191號

電 話：0975-837867





(四)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補助
對象**

設籍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並且已通報「臺南市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者：

- 1 未達就學年齡之疑似發展遲緩、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
- 2 已達就學年齡，經「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簡稱鑑輔會）」同意暫緩入學之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

前項第一款所稱疑似發展遲緩、發展遲緩兒童，指持有聯合評估中心或地方政府認可之醫院開具之綜合報告書（有效期間依報告書有效期限認定之）或疑似發展遲緩、發展遲緩證明書（有效期間自開立日期起算一年內為有效）者。

**補助
項目**

到宅療育費、認知學習、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親職教育、行為治療、心理遊戲治療、人際互動治療、聽能治療、視能訓練、針灸治療、感覺統合治療…等屬療育訓練費用及交通費用之補助。

非補助項目：一般門診、評估費用、掛號費、證明書費用及其他非屬療育訓練項目者

**申請
方式**

向兒童戶籍地區公所提出申請



社會局網站資訊（含申請表）



申請療育費用補助常見 QA

育兒
資源



育兒津貼



托育補助



私立托嬰中心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居家托育服務



育兒指導服務



定點臨托服務



親子悠遊館及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其他兒少相關福利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關心您

育兒安心
LINE照顧



「歡迎各位市民朋友
立即掃描加入」



LINE ID: @329ymndd

提供托育不當對待之案件正當通報管道，通報人可即時提供證物，以利進行調查；另本市0-2歲托育政策、親子活動、合格保母與托嬰中心等資訊查詢。

0~2歲

育兒津貼



申請對象

年齡：我國籍0至未滿2歲幼兒

條件：未領取托育補助、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

★出生60日內提出申請者
可追溯至出生當月發給



不排富!
好申請

每月領取金額



第1名子女

5000元



第2名子女

6000元



第3名以上

7000元

申請文件

- 幼兒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詳細記事)
- 父母雙方身分證及印章
- 父母其中一方郵局存摺影本
- 兒童為第2名以上子女之證明文件

申請方式

- 郵寄(或)親洽：幼兒戶籍地之區公所

★在家也可以申請育兒津貼

只要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就可以在家線上申辦
線上申請掃描QR Code，或至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線上申辦
連結平台申請 <https://twbaby.sfaa.gov.tw>



戶政代收好便民(一起申辦,免跑2趟)

備齊所有申請文件，於新生兒辦理出生登記時，可一併在戶政事務所填寫「0至2歲育兒津貼申請書」並繳交附件，由戶政事務所代轉至兒童戶籍地區公所辦理。



0~2歲

擴大
支持



家庭
育兒

申請對象

年齡：我國籍0至未滿2歲幼兒

條件：未領取育兒津貼、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

補助！
不排富

申請方式

請洽兒童送托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托嬰中心或家園申請

【自113年1月1日起實施】

托育補助再調高



須符合送托到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公共托育家園、符合準公共化服務之保母及托嬰中心



一般戶
公托/家園

7,000元

準公共化保母及托嬰中心

13,000元



中低收入戶
公托/家園

9,000元

準公共化保母及托嬰中心

15,000元



低收入戶、弱勢家庭
公托/家園

11,000元

準公共化保母及托嬰中心

17,000元

第2名子女加發1,000元、第3名以上子女加發2,000元。(需主動檢附相關證明)

原領有育兒津貼者，請向公所辦理註銷。若解除托育服務後，請主動重新申請育兒津貼，以免權益受損！

(註)弱勢家庭包含發展遲緩、身心障礙兒童、特殊境遇家庭。





臺南市

到宅育兒 指導服務

● 申請資格

1. 準父母
2. 居住本市家有未滿3歲幼兒之新手父母家庭
3. 居住本市家有未滿6歲幼兒的脆弱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未成年父或母者、或其他有需求之家庭。

● 服務內容

嬰幼兒照顧技巧、副食品製作、嬰幼兒餵食、居家安全環境、嬰幼兒發展、親子互動、嬰幼兒教養等。

● 服務頻率

服務次數以6次為上限，每次服務時間約1-2小時；經評估確有必要時，得增加申請次數及服務次數。

開始
申請了!

您還在等甚麼！
趕快上網搜尋



Google 臺南市育兒園地



主辦單位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承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希望樹
全人間懷協會(第一區)
0960-976-900

嘉南藥理大學
(第二區)
0965-566-265



廣告

113年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補助對象 須符合下列所有條件



- 1.經醫師診斷懷孕且須安胎或休養。
- 2.設籍本市民，或與設籍本市民辦理結婚登記之孕婦(含外縣市及外國籍配偶)。

CEDAW第十二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在保健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取得各種包括有關計劃生育的保健服務。

性別平等政策關係健康、醫療與照顧4. 充權女性生育相關健康議題與自我保健，讓婦女友善的生育。



居家安胎服務

補助項目與標準

每人最高補助1萬1,000元，包括下列項目

回診 交通費



本項目以支給孕婦回診需求時，搭乘計程車車費。

代辦勞務 服務



本項目每次最高補助130元。

家務協助 餐食照顧



家務協助：每30分鐘最高補助195元。
餐食照顧：備餐1次最高補助310元。
(不含食材費及代買、採買等)

居家護理師 訪視費



每趟1,050元，本項目補助上限金額為4,200元。

補助 期間

安胎區間或安胎至生產日之間。

※以上三項補助，取消補助次數及單項上限金額

申請 方式

本計畫為一次性申請，請於產後3個月內檢具申請表、診斷證明書、個人就醫資料查詢同意書、申請人身分證正面影本(外縣市及外國籍需附設籍本市之配偶身分證正面影本)、申請人領款收據及存摺封面影本、申請補助項目正本收據等應備文件送社會局提出申請。

【遞送地址：永華市政中心 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7樓 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科】



申請期限 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經費用罄，由本局公告停止受理)

詳細補助內容與規範、應備文件及相關電子檔下載，請上本局網站：QRcode
如有申請與回饋相關問題，洽詢電話：(06) 299-1111 分機 5918 楊小姐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關心您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辦理

定點臨時

托育服務



親愛的市民
您好：

在養育孩子過程中，照顧者常面臨工作、家庭、育兒蠟燭多頭燒的狀況，為提供照顧者喘息服務，社會局提供家長臨時托育服務，即日起提供多處定點臨時托育服務。

收托年齡層 | 未滿 4 歲 之兒童

人數&收托時間

每時段最多收托 4 名兒童，每 1 位托育人員至多照顧 2 個兒童。

親子悠遊館場地



每週二至日 09:00-17:00

托育家園場地



每週六、日 09:00-17:00

夜間托育家園場地



每週一至五 18:30-23:00

三、教育服務

(一) 幼兒園名冊

請參閱全國教保資訊網
→ 幼兒園查詢



(二) 學前巡迴輔導服務

壹 目的

- 一、建立學前特殊教育巡迴輔導服務體制，以健全學前特殊教育網絡，保障特教需求幼兒接受適性教育及照顧之權利。
- 二、提昇本市學前巡迴輔導教師與班級教保服務人員之特教專業知能，落實融合教育現場之教學與輔導效能。
- 三、增進特殊需求幼兒融合於普通班級，提升其學習效能。

貳 輔導對象

就讀本市所屬公私立幼兒園，經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本市鑑輔會）鑑定安置需接受巡迴輔導班之特殊需求幼兒。

參 輔導事項

- 一、教學諮詢：
 - ①各幼兒園及學校，應主動視幼兒需求，和班級教保服務人員、個管教師、巡迴輔導教師、家長及相關人員共同合作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IEP）。
 - ②入班觀察特殊需求幼兒表現，並依實際需求提供個別化教學、協同教學或提供教材、教具、課程調整及教學輔導策略之示範。
 - ③依特殊需求幼兒之個別需求，透過專業團隊協同評估及相關督導會議，提升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 ④提供家長特殊教育諮詢服務及相關資訊、教養策略、社會福利、早期療育，積極推展特殊需求幼兒及家長親職教育。
 - ⑤提供相關特教諮詢服務，並協助連結校內外相關資源。



- 二、評量服務：協助特殊需求幼兒篩選（檢）、轉介、評量、鑑定與安置工作。
- 三、行政諮詢：提供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學校行政人員特殊教育諮詢服務。
- 四、分級輔導：將身心障礙幼兒的障礙程度進行分級，依據分級進行不同輔導策略，安排適切巡迴輔導頻率，並與班級教保服務人員及家長說明。

巡迴輔導連結





(三) 轉銜安置服務

壹 目標

- 一、落實學前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評估與鑑定工作，期使身心障礙幼兒獲得適切且無障礙之教育環境，維護幼兒受教權。
- 二、確認身心障礙幼兒特殊教育需求以提供特殊教育服務措施。

貳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三、協辦單位：臺南市公、私立幼兒園、臺南市早期療育機構。

參 申請對象及資格

- 一、申請對象：就讀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幼兒園或法人機構（以下簡稱機構）在知覺、認知、動作、溝通、社會情緒或自理能力等六方面之發展領域有顯著困難需特殊教育服務者。
- 二、申請資格：
 - ① 設籍本市或有實際居住本市之年滿2足歲至未滿6足歲幼兒。
 - ② 居住本市之外籍或華裔幼兒（需檢附護照或居留證正本），且需與父母一方、直系尊親屬或監護人（惟不包括父母依民法第192條書面委託之監護人）共同設籍於同一戶。

安置服務連結





(四) 各類學前教育補助

- 1 公立、非營利幼兒園
- 2 準公共幼兒園
- 3 5歲幼兒就學補助（未就讀平價教保服務）
- 4 2-未滿5歲育兒津貼



學前教育補助連結



全國教保資訊網
Early Childhood Educators

學前補助與育兒津貼

公立、非營利幼兒園
準公共幼兒園
5歲幼兒就學補助(未就讀平價教保服務機構)
2-未滿5歲育兒津貼

為了落實行政院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教育部於106至112年累計增加公共化幼兒園3,409班，為計畫推動前17年增班量的2.4倍，約26萬個名額。

幼兒年齡：2歲至入國小前者。



伍

早期療育服務
家長常見
問與答Q&A



Q1 為什麼我的孩子會被通報或轉介？

依據早期療育服務流程，通報或轉介端的來源四面八方，大多數可能為學校、醫院、衛生所等依法需進行通報責任之單位。這意味著當孩子的發展需要在進行下一階段的確認時，負責篩檢或評估的專業相關人員會在向家長說明後續的通報事宜，再將資料轉予臺南市的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依居住區劃分），各中心接獲通報後會再聯繫家長以說明早療相關資訊。

Q2 我想要了解孩子的發展現況，有哪些管道可以定期做發展篩檢？

1. 透過門診就醫，如健兒門診、預防接種及疾病就醫，兒科醫師會定期檢查兒童的生理成長與能力發展是否符合其年齡表現。
2. 透過送托照顧，居家式托育或機構式托育均會定期做兒童的發展檢核，並與家長討論其發展能力現況是否符合其年齡表現。
3. 透過就讀幼兒園，幼兒園所每學期都會做兒童發展篩檢，並將篩檢結果與家長討論，如有發展疑慮之兒童，會再請教育局之特教中心覆篩。
4. 透過社會局的各項社區發展篩檢與宣導活動，使用兒童發展篩檢表，與家長討論孩子其能力發展是否符合其年齡表現。

Q3 為什麼除了孩子的發展情形，社工會再需要詢問家庭概況？我可以拒絕社工進行家訪嗎？

1. 家庭是孩子重要且首先接觸的生長環境，同時早期療育服務強調以「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理念，所以社工在提供服務過程中需要了解您家庭概況，除了更清楚瞭解家長們的照顧及療育需求，社工亦可將政府及社區資源輸送與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2. 社工在幫兒童擬定家庭服務計畫時，亦會觀察兒童所處的家庭環境，透過家庭訪視，社工可以一並給予家長一些育兒環境建議，因此仍建議家長們盡量讓社工進行家庭訪視。

Q4 接受或拒絕兒發中心服務，填寫服務同意書的用意是什麼？

兒發中心社工收到通報，必須提供臺南市政府的臺南市早期療育服務通知函，讓家長清楚了解權利與義務，還有早期療育的資源及福利，並保障自身權益。

Q5 我的孩子完成發展聯合評估之後，只能進行綜合報告書上建議的療育項目嗎？

請參考療育補助申請表上之補助項目，家長與醫師/治療師評估有療育需求，實際進行療育課程後皆可申請補助。

Q6 如何申請巡迴輔導服務？如果學校申請巡迴輔導服務有困難，可以向誰諮詢？

家長可以向幼兒園申請「特幼巡迴輔導」服務，若申請尚有困難時，可以致電臺南市教育局特教資源中心241-2734、633-7740瞭解巡迴輔導服務。





Q7 社工叫我跟著老師學習治療方法是正常的嗎？家長跟著老師或是治療師學習的用意為何？

目前早期療育服務強調「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理念，強調家庭之使能、增能及能力建構。由評估一開始就要家長一起參與，且目標與介入策略也根據家庭生態或作息一起擬定。療育的重點在於讓專業人員協助家長增加親職能力，讓家長能具備居家訓練的能力與自信。而家長們也有權利與義務在療育時參與其中，才能瞭解與學習到執行訓練活動的原理與技巧，絕對不是在治療室外等待就好。對於有心想要在家中進行訓練卻常遭遇挫折的家長們，以下幾點建議應可協助使家長們在家中進行訓練活動時更加順利有成效：

1. 挑選合適目標與設計出家中可執行活動
2. 融入日常生活作息。
3. 增強孩子活動動機。
4. 增加與孩子的互動。

Q8 我如果不讓孩子去就讀幼兒園可以嗎？

目前早期療育服務政策以融合教育方式進行，讓發展遲緩兒童在幼兒園與一般幼兒互動，可以訓練孩子的社交技巧及融入社會，因此通常仍會建議讓孩子進到幼兒園，對孩子未來幫助是很大的。

Q9 為甚麼社工久久才跟我聯繫一次？

早期療育社工係針對發展遲緩兒童家庭提供早期療育資源為主。依照個案分級指標，如果您的孩子本身已有早療資源介入並且穩定，社工則會將您列為定期追蹤案，服務頻率為每6個月1次會與您聯繫。但在中間的時間段裡，如您有疑問仍可與您的主責社工聯繫。



Q10 我的戶籍在外縣市，但實際居住臺南，會有甚麼影響嗎？

目前全國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皆依照兒童戶籍地進行申請，因此假設您的戶籍地不在臺南而是在高雄，則須依照高雄市的補助實施計畫及申請方式提出申請。

Q11 我目前有排聯合評估中心要做評估，在還沒取得診斷證明或綜合報告書之前，我能做甚麼？

目前早期療育機構及幼兒園特殊教育巡迴輔導服務皆須有診斷證明書或綜合報告書才能提供服務，建議可與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諮詢。

Q12 請問一般門診跟兒童發展聯合評估差別在哪？如果不做聯合評估只做一般門診檢查是否會有影響？

一般門診只有單一科別進行看診；兒童發展聯合評估則是會針對兒童的六大類進行全面評估（認知、語言、知覺動作、社會情緒、感官功能及其他）。考量兒童發展遲緩會互相影響，為使兒童能夠達成最大的療育成效，因此會建議家長帶兒童至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進行全面評估。

※部分兒童語言遲緩有可能係因認知遲緩而產生的連帶影響，如果家長只針對語言部分做診斷可能無法準確進行療育服務，因此皆建議至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進行全面評估。



Q13 社工有邀請我一同參與個別化家庭服務計畫（IFSP）會議，請問一定要參加嗎？如果不參加會有影響？

早期療育的服務模式強調「以家庭為中心」的概念，家長會是孩子最佳及最適合的療育者，所以家長參與IFSP會議除了能讓家長將自己的聲音與專業人員討論外，聆聽家長的意見，才能使後續療育服務成效最大化，因此都建議家長要參與您孩子的IFSP會議。

Q14 我的孩子有開始接受療育，請問多久才會好？

因發展遲緩的程度因人而異，孩子需要接受多久的早期療育服務仍需依個案而定；但研究顯示孩子的黃金療育期為3歲以前，且接受早期療育孩子在成人之後轉為身心障礙者的機率可大大降低，因次仍建議當您的孩子有發展遲緩時，請務必讓孩子盡早接受早期療育服務，以免錯過療育的黃金期。





陸

附錄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4 個月(3 個月 16 天~ 5 個月 15 天)



發展里程碑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滿5個月90%通過)題項若6個月未通過需滿7個月時再測。 | | |
|---|---|---|
| 1. (仰) 仰躺時雙手手掌均能自然地張開, 不再一直緊握 | 是 | 否 |
| 2. (仰) 仰躺時雙手會在胸前互相靠近(不一定要碰到) | 是 | 否 |
| ★ 3. (仰) 頭不尋常地一直歪一邊, 無法回正或自由轉動 | 是 | 否 |
| ★ 4. (仰) 仰躺靜止不動時, 身體的姿勢經常歪向固定一側, 無法維持在中線上 | 是 | 否 |
| 5. (仰) 換尿布時感覺雙腿有明顯不尋常的阻力, 不容易打開、彎曲 | 是 | 否 |
| ★ 6. (仰) 使用左右手或左右腳的次數和力量明顯地不平均 | 是 | 否 |
| 7. (仰) 仰臥拉起時頭無法跟著身體抬起來, 一直向後仰(滿5個月90%通過) | 是 | 否 |
| 8. (仰) 即使跟他玩, 也很少發出聲音 | 是 | 否 |
| ★ 9. (仰) 眼睛可以從左到右、從上到下來回追視沒有聲音的移動物體(可使用玩具發出聲音或碰觸臉吸引兒童注視, 再移到眼前20公分左右不出聲地移動, 觀察兒童反應) | 是 | 否 |
| 10. (趴) 趴著時能以雙肘支撐, 將頭抬起和地面垂直, 且能維持數秒鐘後頭慢慢放下(如果頭掙扎抬起、重重掉下則不通過) | 是 | 否 |
| 11. (直) 抱在肩上直立時, 頭部和上半身能撐直至少10秒鐘, 不會搖來晃去 | 是 | 否 |
| ★ 12. 面對面時能持續注視人臉, 表現出對人的興趣 | 是 | 否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 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 (身心障礙類別 _____ 等級 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 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 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6 個月(5 個月 16 天~ 8 個月 15 天)



發展里程檢核

| | | | |
|---|---|---|---|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滿7個月90%通過)題項若6個月未通過需滿7個月時再測。 | | | |
| 1. (仰)換尿布時感覺雙腿有明顯不尋常的阻力,不容易打開、彎曲 | 是 | 否 | |
| ★2. (仰)頭不尋常地一直歪一邊,無法回正或自由轉動 | 是 | 否 | |
| 3. (趴)趴著時能用手掌撐著,將上半身抬起離開地面,頭部可以上下左右自由活動(如果頭掙扎抬起、重重掉下、一直向後仰、無法自由轉動則不通過) | 是 | 否 | |
| 4. (坐)能用雙手撐著地面自己坐 5 秒,且頭部穩定不下垂,眼睛看正前方(滿 7 個月 90% 通過) | 是 | 否 | |
| 5. (站)大人稍微用手在腋下扶著就能站得很挺(臀部不後翹),腳還可以偶爾自由地挪動,如蹬腳、原地踏步、抬一脚等(滿 7 個月 90% 通過) | 是 | 否 | |
| 6. 能單手伸出碰到眼前 15 公分的玩具(左右手均能做到才算通過) | 是 | 否 | |
| 7. 能抓緊放在手裏的玩具並稍微搖動(必須如圖示: 大拇指能離開手掌面,與其他手指一起參與抓握的動作,且左右手均能做到) |  | 是 | 否 |
| ★8. 兩隻手可以同時各自握緊一樣東西至少 3 秒鐘(如玩具、積木、食物等) | 是 | 否 | |
| 9. 會把玩具或東西,由一手平順地換到另一手(用扯的不算通過)(滿 7 個月 90% 通過) | 是 | 否 | |
| ★10. 會轉頭尋找左後方和右後方約 20 公分處的手搖鈴聲(必須左右邊均能做到) | 是 | 否 | |
| 11. 即使跟他玩,也很少發出聲音 | 是 | 否 | |
| ★12. 和照顧大人相處時可以維持目光對視,大人說話、笑、玩具就可以把他逗笑 | 是 | 否 |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9個月(8個月16天~11個月15天)



發展里程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 | | |
|--|---|---|
| 1. (趴) 翻身 (趴著變成仰躺和仰躺變成趴著均能做到才通過) | 是 | 否 |
| ★2. (坐) 能自己坐穩數分鐘，不會搖晃或跌倒 (仍須雙手撐地面、背部呈圓弓形無法挺直、或容易跌倒均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3. (站) 能手扶東西站立至少五秒鐘 (扶桌面、平臺、大人均可) | 是 | 否 |
| ★4. 兩隻手可以同時各自握緊一樣東西 (如玩具、積木、食物等) 5 分鐘以上 | 是 | 否 |
| 5. 會重複地做搖的動作讓玩具發出聲音 | 是 | 否 |
| ★6. 會把玩具或東西，由一手平順地換到另一手 (用扯的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7. 會轉頭向下尋找掉落不見的玩具 | 是 | 否 |
| 8. 可以和人維持目光對視，大人說話、笑、玩躲貓貓、拿出玩具就可以把他逗笑 | 是 | 否 |
| 9. 可以分辨熟人和陌生人；如喜歡讓熟人抱，看到陌生人會害羞或害怕 | 是 | 否 |
| ★10. 即使跟他玩，也很少發出聲音 | 是 | 否 |
| 11. <u>完全聽不懂</u> 話，例如叫喚名字 (或小名) 不會回頭、說「不可以」沒有反應等 | 是 | 否 |
| 12. 通常無法安靜讓大人抱著坐在大腿上，一直動來動去抱不住，手四處抓東西停不下來 | 是 | 否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 (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1 歲 (11 個月 16 天 ~ 1 歲 2 個月 15 天)



發展里程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 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 | | |
|--|---|---|
| 1. (仰) 能由躺的姿勢 (俯臥或仰躺均可) 自己坐起來 | 是 | 否 |
| ★ 2. (站) 能自己拉著東西站起來, 然後扶著傢俱側走兩三步 | 是 | 否 |
| 3. 只會把玩具放入嘴巴或丟到地上, 沒有其他玩法如搖、捏、敲、拉等 | 是 | 否 |
| ★ 4. 完全不會自己發聲; 或只有嗯嗯啊啊的喉音; 或能發出的組合音種類 (如ㄅ、ㄆ、ㄇ、ㄏ、ㄏ、ㄏ等) <u>少於三種</u> | 是 | 否 |
| 5. 能聽懂簡單的日常生活指令 (如過來、給我、再見等。是真的聽得懂語言, 而不是根據大人的手勢、表情作反應) | 是 | 否 |
| ★ 6. 會在大人提示下 (語言加上手勢) 模仿做一些手勢如拍拍手、再見、拜拜等 | 是 | 否 |
| ★ 7. 與大人有遊戲的默契 (如大人念閩南語雞仔呷水、釘子丁哥、炒蘿蔔切等兒歌時能做出學習過的、固定的、簡單的配合手勢一例如去拍大人的手或伸出手指頭等。若之前無此經驗也可立即學習簡單互動遊戲如「give me five」) | 是 | 否 |
| 8. 可以和人維持目光對視, 大人說話、笑、玩躲貓貓、拿出玩具就可以把他逗笑 | 是 | 否 |
| 9. <u>通常</u> 自願自玩, 大人反覆叫喚名字 (或小名) 多次仍然不理會, 沒有任何抬頭、轉頭看、或回到大人身邊的反應 | 是 | 否 |
| ★ 10. <u>通常</u> 無法安靜讓大人抱著坐在大腿上, 一直動來動去抱不住, 手四處抓東西停不下來 | 是 | 否 |
| 11. 持續出現不尋常的重複動作, 如注視手、玩手、原地轉圈等行為 | 是 | 否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 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 (身心障礙類別 _____ 等級 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 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 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 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1 歲 3 個月 (1 歲 2 個月 16 天 ~ 1 歲 5 個月 15 天)



發展里程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 | | |
|--|---|---|
| 1. 能不須扶東西自己站起來 | 是 | 否 |
| 2. 可以放手自己走 | 是 | 否 |
| 3. 可以拿筆隨意塗塗畫畫 (大人可先示範讓小孩模仿) | 是 | 否 |
| 4. 可以用一手拿小零食—如葡萄乾、小饅頭等，放入小容器—如底片盒裏面 (大人可協助固定容器) | 是 | 否 |
| 5. 會想辦法把丟進容器裏的小東西取出來 | 是 | 否 |
| ★ 6. 能表達自己的意思 (用說、比手勢或眼神示意的方式—如點頭搖頭表示要不要，伸出手心向上表示「要」、用手指出需要的東西、要去的方向等)。只會拉大人的手或衣服，且從來不用「指」的手勢者不通過) | 是 | 否 |
| 7. 能聽懂生活中常用的口頭指令 (如：喝奶奶、拍拍手、睡覺了、媽媽抱抱等，必須在沒有手勢或表情的提示時也聽懂) | 是 | 否 |
| ★ 8. 會在適當的情況下自己做出拍拍手、再見等手勢 | 是 | 否 |
| ★ 9. 和照顧大人相處時可以維持目光對視，大人說話、笑、拿出玩具就可以把他逗笑 | 是 | 否 |
| 10. 完全不會自己發聲；或只有嗯嗯啊啊的喉音；或能發出的組合音種類 (如ㄅ、ㄆ、ㄇ等) 少於三種 | 是 | 否 |
| ★ 11. 通常自願自玩，大人反覆叫喚名字 (或小名) 多次仍然不理會，沒有任何抬頭、轉頭看、或回到大人身邊的反應 | 是 | 否 |
| ★ 12. 持續出現不尋常的重複動作，如注視手、玩手、原地轉圈等行為 | 是 | 否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 (身心障礙類別 _____ 等級 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2歲(1歲11個月16天~2歲5個月15天)



發展里程檢核

| | | |
|---|---|---|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
| ★ 1. 在少許支撐下能蹲下或彎腰撿起地上的東西，然後恢復站的姿勢 | 是 | 否 |
| 2. 能夠雙手拿大東西—如搬小塑膠椅或抱大玩具向前走一小段距離(約十步左右)不會跌倒 | 是 | 否 |
| ★ 3. 至少有 10 個穩定使用的語詞(娃娃語如「ㄇㄟㄇㄟ」為吃、汪汪為狗亦可) | 是 | 否 |
| ★ 4. (實作)能正確指認至少一個圖形(圖 1:大人依序問「哪一個是筆?鞋子?鑰匙?魚?飛機?杯子?」全部問完再從頭問一輪，必須兩次均指對的圖形才算對，以避免兒童因亂指而猜對) 正確率: _____ / 6 | 是 | 否 |
| 5. 能正確指出至少四個身體部位(大人依序問「頭、手、腳、眼、耳、鼻、嘴在哪裡?」)正確率: _____ / 7 | 是 | 否 |
| ★ 6. 模仿做家务或使用大多數的家用器具(如掃地、用衛生紙擦東西、玩開關、玩鍋碗筷匙梳子等) | 是 | 否 |
| ★ 7. 有主動探索學習的動機，例如：會自己去把玩具找出來玩、或自己拿故事書出來翻看 | 是 | 否 |
| ★ 8. 高興時會和別人分享喜悅：例如轉頭面對大人微笑，或把喜歡或得意的東西展示給大人看 | 是 | 否 |
| 9. 無法模仿說單詞，因為(1)根本沒有仿說動機，或(2)發音困難以致難以聽懂 | 是 | 否 |
| 10. 通常自願自玩，大人反覆叫喚名字(或小名)多次仍然不理會，沒有任何抬頭、轉頭看、或回到大人身邊的反應 | 是 | 否 |
| 11. 檢核過程中非常不合作，出現下列任一行為如(1)不聽說明、不看示範(2)眼睛不跟隨大人手指方向(3)不肯指給大人看(4)把大人的東西搶過去自己玩(5)跑來跑去抓不住(6)似乎聽不懂指令 | 是 | 否 |

圖 1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2歲半(2歲5個月16天~2歲11個月15天)



發展里程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 |
|---|---|---|--|
| ★ 1. 能不須扶東西輕易地蹲下或彎腰撿起地上的東西，然後恢復站的姿勢 | 是 | 否 | |
| ★ 2. 能扶欄杆或牆壁走上樓梯 | 是 | 否 | |
| 3. 能雙腳離地跳躍(雙腳必須能同時離地然後同時著地，若明顯的力量不對稱而造成兩腳高低不一，則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 ★ 4. 會旋開小瓶蓋(大人先旋開一點點讓瓶蓋不會太緊) | 是 | 否 | |
| ★ 5. 可以一頁一頁地翻閱硬卡書或布書 | 是 | 否 | |
| 6. 可以說出來的語詞數量已經多到數不清，而且大多數不是單音，例如說「蘋果」而不是「果」 | 是 | 否 | |
| 7. 大多數時候能使用兩個語詞組成的句子表達意思(如:媽媽一抱抱、要一喝水等) | 是 | 否 | |
| 8. (實作) 能正確說出至少四個圖形名稱(圖 1:大人依序指著筆、鞋子、鑰匙、魚、飛機、杯子的圖形，並問「這是什麼?」) 正確率: <u> </u> / 6 | 是 | 否 | |
| ★ 9. 能正確指出至少六個身體部位(大人依序問「頭、手、腳、眼、耳、鼻、嘴在哪裡?」) | 是 | 否 | |
| 10. 口齒不清，說話連最親近的大人也聽不懂 | 是 | 否 | |
| ★ 11. 通常自願自玩，大人反覆叫喚名字(或小名)多次仍然不理會，沒有任何抬頭、轉頭看、或回到大人身邊的反應 | 是 | 否 | |
| ★ 12. 檢核過程中非常不合作，出現下列任一行為如(1)不聽說明、不看示範(2)眼睛不跟隨大人手指方向(3)不肯指給大人看(4)把大人的東西搶過去自己玩(5)跑來跑去抓不住(6)似乎聽不懂指令 | 是 | 否 | |

圖 1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 (身心障礙類別 等級)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3歲(2歲11個月16天~3歲5個月15天)

發展里程碑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是 | 否 |
|--|--|--------------------------|--------------------------|
| ★ 1. 能不須扶東西輕易地蹲下玩玩具然後恢復站的姿勢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 稍微扶欄杆或牆壁就能走上樓梯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3. 能跑(姿勢怪異或常跌倒均不算通過)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4. 能雙腳離地連續跳躍(雙腳必須能同時離地然後同時著地，若明顯的力量不對稱而造成兩腳高低不一，則不算通過)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5. (實作) 可以模仿畫一條平穩的垂直線(圖 1:大人先作示範，在蜜蜂和花盆間畫一直線，然後讓兒童模仿畫;線條兩端連接蜜蜂和花盆，大體為不斷裂直線就算通過)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6. 通常可以和人一問一答持續對話，使用 2 至 3 個單詞的短句，且回答內容切題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7. 能主動用至少一種句子問問題(例如:…是什麼?為什麼...?誰?...在哪裡?)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8. (實作)能正確說出至少四個圖形名稱(圖 2:大人依序指著筆、鞋子、鑰匙、魚、飛機、杯子的圖形，並問「這是什麼?」)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9. (實作)能聽懂至少二個圖形的描述句(圖 2:大人依序問「哪一個是用來開門的?在水裏遊的?用來寫字的?穿在腳上的?用來喝水的?在天空飛的?」)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 (實作)可以配對一樣的圖形(圖 2:大人分別指左側的鑰匙和右側的筆問「哪一個圖和這個一樣?」兩項均指對才通過)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 口齒不清，說話連最親近的大人也聽不懂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 通常無法正確使用代名詞「你」、「我」，例如:(1)「你」、「我」顛倒，或(2)都用名字(或小名)代表自己而不說「我」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3. 檢核過程中非常不合作，出現下列任一行為如(1)不聽說明、不看不示範(2)眼睛不跟隨大人手指方向(3)不肯指給大人看(4)把大人的東西搶過去自己玩(5)跑來跑去抓不住(6)似乎聽不懂指令 |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3歲半(3歲5個月16天~3歲11個月15天)

發展里程碑檢核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是 | 否 |
|---|--|---|---|
| ★ 1. 能不須扶東西輕易地蹲下玩玩具然後恢復站的姿勢 | | 是 | 否 |
| 2. 稍微扶欄杆或牆壁就能走上樓梯 | | 是 | 否 |
| 3. 能跑(姿勢怪異或常跌倒均不算通過) | | 是 | 否 |
| 4. 能雙腳離地連續跳躍(雙腳必須能同時離地然後同時著地，若明顯的力量不對稱而造成兩腳高低不一，則不算通過) | | 是 | 否 |
| 5. (實作) 模仿畫一條平穩的橫線(圖 1: 大人先做示範，在蜜蜂和花盆間畫一條線，然後讓兒童模仿畫；線條兩端連接蜜蜂和花盆，大體為不斷裂橫線就算通過) | | 是 | 否 |
| ★ 6. 通常可以和人一問一答持續對話，使用 3 至 4 個單詞的短句，且回答內容切題 | | 是 | 否 |
| 7. 能主動用至少一種句子問問題(例如: …是什麼? 為什麼...? 誰?... 在哪裡?) | | 是 | 否 |
| 8. (實作) 能說出至少三種東西的用途(圖 4: 大人用手依序指著杯子、鞋子、鑰匙、鉛筆的圖形，並問「這個是做什麼用的?」如果兒童第一題答不出，可以給提示「杯子是用來喝水的」。之後就不再給提示) | | 是 | 否 |
| 9. (實作) 能理解「大」(圖 2: 問「哪個比較大?」必須詢問兩次均正確才通過。評估表必須轉到不同的方向詢問，避免兒童隨便選一個固定位置的答案而猜對) | | 是 | 否 |
| 10. (實作) 能正確指認一個顏色(圖 3: 依序問「哪一個是紅色? 黃色? 藍色? 綠色?」亦可替換為「哪一個是蘋果的紅色? 香蕉的黃色? 天空的藍色? 樹葉的綠色?」全部問完再從頭問一輪，必須兩次均指對的顏色才算對，以避免兒童因亂指而猜對) | | 是 | 否 |
| ★ 11. 口齒不清，說話連最親近的大人也聽不懂 | | 是 | 否 |
| ★ 12. 經常自言自語說出一些固定的話，和當時情境無關，也不具溝通功能 | | 是 | 否 |
| 13. 檢核過程中非常不合作，出現下列任一行為如(1) 不聽說明、不看示範(2) 眼睛不跟隨大人手指方向(3) 不肯指給大人看(4) 把大人的東西搶過去自己玩(5) 跑來跑去抓不住(6) 似乎聽不懂指令 | | 是 | 否 |



有任何 2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 1 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 2 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 1 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4歲(3歲11個月16天~4歲11個月15天)



發展里程碑檢核

| | | |
|---|---|---|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
| ★ 1. 能不須扶東西輕易地蹲下玩玩具然後恢復站的姿勢 | 是 | 否 |
| 2. 能跑(姿勢怪異或常跌倒，均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3. 能雙腳離地跳躍(雙腳必須能同時離地然後同時著地，若明顯的力量不對稱而造成兩腳高低不一，則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4. 能不須扶牆壁或欄杆走上樓梯，而且一腳一階 | 是 | 否 |
| ★ 5. 通常可以和人一問一答持續對話，使用4至5個單詞的短句，且回答內容切題 | 是 | 否 |
| ★ 6. (實作)能說出一種顏色的名稱(圖1:用手依序指著紅、黃、藍、綠的圓圈並問「這是什麼顏色?」說對1個通過) | 是 | 否 |
| 7. (實作)能聽懂2個空間關係詞(圖2:先引導兒童注視圖片上的牛頭和四隻小鳥，然後依序問「哪只小鳥在牛的上面?下面?前面?後面?」指對2個通過) | 是 | 否 |
| 8. (實作)能仿說「弟弟-想要-一輛--腳踏車」(大人念句子讓小朋友覆誦，錯誤四個字或四個字以上不通過) | 是 | 否 |
| 9. (實作)能說出四種東西的用途(圖3:用手依序指著杯子、鞋子、鑰匙、鉛筆的圖形，並問「這個是做什麼用的?」說4個通過) | 是 | 否 |
| 10. (實作)能一次一個點數到5(圖4:問「數一數這邊有幾個黑點點?」要求兒童一邊指點一邊唱數。必須前面5個點手指動作和嘴巴唱數能做一對一的配合，唱數到5沒有錯誤才算通過) | 是 | 否 |
| ★ 11. 口齒不清，常需要求再說一遍或由照顧大人傳譯才能聽懂 | 是 | 否 |
| ★ 12. 常常自言自語，或像錄音機一樣重複說自己有興趣的事，不管別人的反應 | 是 | 否 |
| 13. 因為下列任一行為問題而在團體中顯得突出:如(1)上課無法維持在座椅上，走來走去或離開教室;(2)常常和同學或老師發生爭執對立衝突而被孤立、排斥;(3)通常自己一個人玩，不會主動交朋友;(4)完成工作、參與活動跟不上同學，常常需要別人特別協助等 | 是 | 否 |



有任何2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1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2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1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5歲(4歲11個月16天~5歲11個月15天)



發展里程碑檢核

| | | |
|---|---|---|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
| ★ 1. 能不須扶東西輕易地蹲下玩玩具然後恢復站的姿勢 | 是 | 否 |
| 2. 能跑(姿勢怪異或常跌倒均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3. 能雙腳離地連續跳躍(雙腳必須能同時離地然後同時著地，若明顯的力量不對稱而造成兩腳高低不一，則不算通過) | 是 | 否 |
| 4. 能不須扶牆壁或欄杆走上樓梯，一腳一階 | 是 | 否 |
| 5. (實作)看圖樣仿畫十□△◇中三個圖形(圖 1:需線條不斷裂、無嚴重越線或間隙、角數目正確且轉彎無困難) | 是 | 否 |
| ★ 6. 能夠向別人述說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如轉告老師交待的事，描述學校發生的事件等) | 是 | 否 |
| 7. (實作)能說出四種顏色的名稱(圖 2:用手依序指著紅、黃、藍、綠的圓圈並問「這是什麼顏色?」) | 是 | 否 |
| 8. (實作)有「七個」的數量概念(圖 3:要求兒童「請你用筆一個一個圈小黑點，圈到7個就停下來，把筆還給我」。兒童如果圈6個或8個，鼓勵兒童再檢查一次，以第二次表現計分) | 是 | 否 |
| 9. (實作)能念讀阿拉伯數字(圖 4:用手依序指著5、8、7、4、6、3、9、2並問「這是什麼數字?」答對7個通過) 紀錄正確個數: ___/8 | 是 | 否 |
| ★ 10. 口齒不清，常要求再說一遍或由照顧大人傳譯才能聽懂 | 是 | 否 |
| ★ 11. 已能用句子表達，但說話明顯不流暢，十句話裏有兩句出現結巴現象，且持續半年以上 | 是 | 否 |
| ★ 12. 常常自言自語，或像錄音機一樣重複說自己有興趣的事，不管別人的反應 | 是 | 否 |
| 13. 因為下列任一行為問題而在團體中顯得突出:如(1)上課無法維持在座椅上，走來走去或離開教室;(2)常常和同學或老師發生爭執對立衝突而被孤立、排斥;(3)通常自己一個人玩，不會主動交朋友;(4)完成工作、參與活動跟不上同學，常常需要別人特別協助等 | 是 | 否 |

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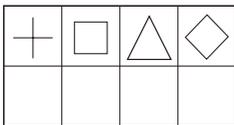


圖2



圖3



圖4

58746392

有任何2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1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_等級_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2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1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臺南市學前兒童發展檢核表

6歲(5歲11個月16天~6歲11個月15天)



發展里程碑檢核

| | | |
|--|---|---|
| 兒童符合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是」，若不符合或沒有該項目描述的現象圈選「否」。 註記(實作)的題項表示附有附有圖形，請實地測試，再記錄兒童反應。 | | |
| 1. 能單腳跳4步(兩腳均能做到才算通過) | 是 | 否 |
| ★2. 能將紙大致對折並壓出一條線(大人先做示範，沒有完全對齊也可以通過) | 是 | 否 |
| 3. 能模仿寫簡單的字(圖1:大人先在「人」字下面空格仿寫，然後指著其他空格說「照著寫跟上面一樣的字」。三個字全部寫對才算通過。) | 是 | 否 |
| ★4. (實作)通常能頭尾清楚地說一個簡單故事(圖2:用手指圖(1)說「你看，這邊有塊香蕉皮。說說看這幾張圖裏小朋友發生了什麼事?」適時地以手依序指圖(2)(3)(4)，引導兒童說故事。記下兒童的語言反應) 計分:兒童能說出圖片中至少兩個因果關係[如 AB、AC、BC、ABC 皆可]才算通過。 因果A:【因】不小心、沒看見、踩到香蕉皮(滑滑的東西)→【果】滑倒、跌倒、摔倒等 因果B:【因】滑倒、跌倒、摔倒等→【果】哭、坐在地上、長包包、受傷等 因果C:【最後】媽媽(醫生、護士、姊姊)來了、救他、幫他治療、擦藥、貼起來、黏起來等 | 是 | 否 |
| ★5. (實作)能從1數到30(提示:____次,糾正____次。能在僅提示和糾正一次下完成才算通過)(認語) | 是 | 否 |
| ★6. (實作)有「7個」的數量概念(圖3:要求兒童「請你用筆一個一個圈小黑點,圈到7個就停下來,把筆還給我」。兒童如果圈6個或8個,鼓勵兒童再檢查一次,以第二次表現計分) | 是 | 否 |
| 7. (實作)有「13個」的數量概念(圖4:要求兒童「請你數一數這邊有幾個黑點?」。兒童如果說12個或14個,鼓勵兒童再數一次,以第二次表現計分) | 是 | 否 |
| ★8. (實作)能說出3個相對詞(問「哥哥是男生,姊姊是____?夏天很熱,冬天很____?飛機在天空飛,汽車在____?大象的鼻子長長的,老鼠的鼻子____?」答對3題通過) | 是 | 否 |
| 9. (實作)具備基本常識(問:「一隻手有幾個手指頭?你有幾個眼睛?小貓有幾隻腳?消防車是什麼?一加一等於多少?」答對4題通過。紀錄正確率: ____/5) | 是 | 否 |
| ★10. 口齒不清,常需要再說一遍或由照顧大人傳譯才能聽懂 | 是 | 否 |
| ★11. 已能用句子表達,但說話明顯不流暢,10句話裏有兩句出現結巴現象,且持續半年以上 | 是 | 否 |
| ★12. 常常自言自語,或像錄音機一樣重複說自己有興趣的事,不管別人的反應 | 是 | 否 |
| ★13. 因為下列任一行為問題而在團體中顯得突出:如(1)上課無法維持在座椅上,走來走去或離開教室;(2)常常和同學或老師發生爭執對立衝突而被孤立、排斥;(3)通常自己一個人玩,不會主動交朋友;(4)完成工作、參與活動 跟不上同學,常常需要別人特別協助等 | 是 | 否 |



有任何2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有上列表內題號前有★之任何1題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或填寫人認為兒童有其他不尋常的功能或行為表現,請參考本表背面所列之醫療院所做進一步檢查。請填寫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是(身心障礙類別____等級____) 否 申請中

若沒有2題以上答案圈選在網底欄內,且無任何1題有★的答案是圈選在網底欄內,表示通過此階段的檢測。

日後仍請隨著小孩的發展,以不同年齡層使用的檢核表持續追蹤發展情形。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早期療育服務專區

網站路徑：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主題專區→家庭支持→
早期療育服務專區





衛生福利部
社會及家庭署
Social and Family Welfare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Family Welfare

搜尋




公告資訊

機關介紹

主題專區

影音專區

政府資訊公開專區

機關聯絡資訊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育兒津貼及托育津公共專區 香絲市托嬰中心及托育人員違反兒少... 常見問答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身心障礙福利 兒少福利 性別平等專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綜合企劃 <li style="border: 2px solid #800000; padding: 2px;">家庭支持 廉政專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婦女福利 社會投資 便民服務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福機構公共安全專區 老人福利 服務據點 |
|---|--|---|--|--|

| | |
|--------|-------------------------|
| 便民服務 | 11 委託研究 |
| 服務據點 | 12 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 |
| 行政庶務專區 | 13 早期療育服務專區 |
| | 14 未滿20歲懷孕服務專區 |
| | 15 機關(構)、企業提供員工子女托育服務專區 |

| 家庭支持 | <p style="font-size: small;">目前位置：首頁 > 主題專區 > 家庭支持 > 早期療育服務專區</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早期療育服務專區</h3>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bottom: 10px;">      </div>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style="background-color: #800000; color: white;"> <th>項次</th> <th>標題</th> <th>更新日期</th> <th>點閱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相關計畫</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2/12/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54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流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2/11/2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39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2/11/2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8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各縣市政治通報轉介中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3/02/2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79</td> </tr> </tbody> </table> | 項次 | 標題 | 更新日期 | 點閱數 | 1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相關計畫 | 112/12/12 | 13547 | 2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流程 | 112/11/21 | 4393 | 3 | 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表 | 112/11/21 | 1485 | 4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各縣市政治通報轉介中心 | 113/02/29 | 2879 |
|------|--|-----------|-------|------|-----|---|------------------|-----------|-------|---|----------------|-----------|------|---|-------------|-----------|------|---|------------------------|-----------|------|
| 項次 | 標題 | 更新日期 | 點閱數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相關計畫 | 112/12/12 | 13547 | | | | | | | | | | | | | | | | | | |
| 2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流程 | 112/11/21 | 4393 | | | | | | | | | | | | | | | | | | |
| 3 | 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表 | 112/11/21 | 1485 | | | | | | | | | | | | | | | | | | |
| 4 |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各縣市政治通報轉介中心 | 113/02/29 | 2879 | | | | | | | | | | | | | | | | | | |



CRC兒童權利公約介紹

在1989年11月20日，聯合國大會一致通過專為兒童而設的公約——《兒童權利公約》（簡稱CRC），保障兒童擁有基本人權。CRC指出：未滿18歲的兒童與成人同樣享有與生俱來的人權，包括：醫療、教育、受保護以及獲得平等發展機會的權利。因此，每年的11月20日也被稱為「國際兒童人權日」，這是世界向兒童許下史無前例的承諾。



兒童
最佳利益

禁止歧視

尊重
兒童意見

生存
及發展權





貓頭鷹大使的 CRC大獎

每個大人都曾經是個小孩，
而每個小孩未來也會成為大人！

兒童人權之父-柯札克

數位兒童劇

為兒童權利奔走的
貓頭鷹特派大使柯柯，來到森森村
舉辦一場「CRC運動大會」，獵狗小雨、
野猴果果、獵狗阿公、野猴阿嬤、野猴媽媽、
小山豬甜甜、山羊阿杜，和松鼠阿奇等
小老到少、不分族群皆一起找回愛與尊重；
快來觀賞這場實現世代共融、
永續共好的金牌特務行動！



掃碼看影片

禁止歧視
\$2

兒童最佳利益
\$3

生命、生存與發展
\$6

尊重兒少意見
\$12



廣告

各區區公所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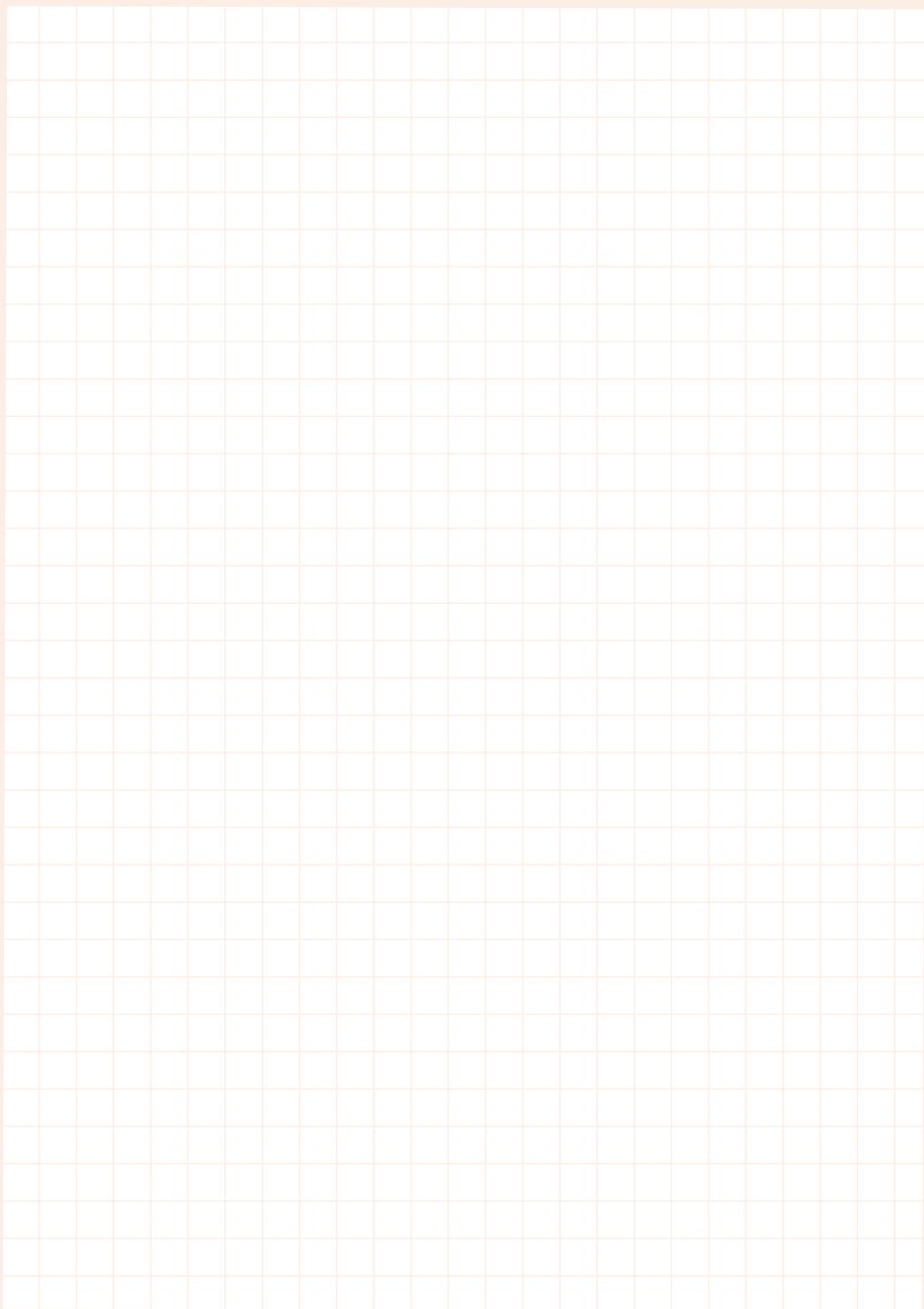
| 單位名稱 | 電話 | 地址 |
|------|---------|-------------------------|
| 東區 | 2680622 | 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418 號 |
| 南區 | 2910126 | 台南市南區南和路 6 號 |
| 中西區 | 2267151 | 台南市中西區環河街 94 號 |
| 北區 | 2110711 |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 238 巷 7 號 |
| 安平區 | 2951915 | 台南市安平區育平路 316 號 |
| 安南區 | 2567126 | 台南市安南區安中路二段 308 號 |
| 仁德區 | 2704211 | 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 3 段 5 號 |
| 歸仁區 | 2304538 | 台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二段 2 號 |
| 關廟區 | 5950002 | 台南市關廟區香洋里中正路 998 號 |
| 龍崎區 | 5941326 | 台南市龍崎區崎頂里新市子 103 號 |
| 永康區 | 2010308 | 台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 655 號 |
| 新化區 | 5905009 | 臺南市新化區中山路 130 號 |
| 善化區 | 5837226 | 台南市善化區建國路 190 號 |
| 新市區 | 5994711 | 台南市新市區中興街 12 號 |
| 安定區 | 5921116 | 台南市安定區安定里 59 號 |
| 山上區 | 5781801 | 台南市山上區南洲里 325 號 |
| 玉井區 | 5741141 | 台南市玉井區中正路 27 號 |
| 楠西區 | 5751615 | 臺南市楠西區楠西里 22 鄰中正路 230 號 |
| 南化區 | 5771513 | 臺南市南化區南化里南化村 230 號 |
| 左鎮區 | 5731611 | 南市左鎮區中正里 171-4 號 |
| 麻豆區 | 5721131 | 南市麻豆區東角里忠孝路 250 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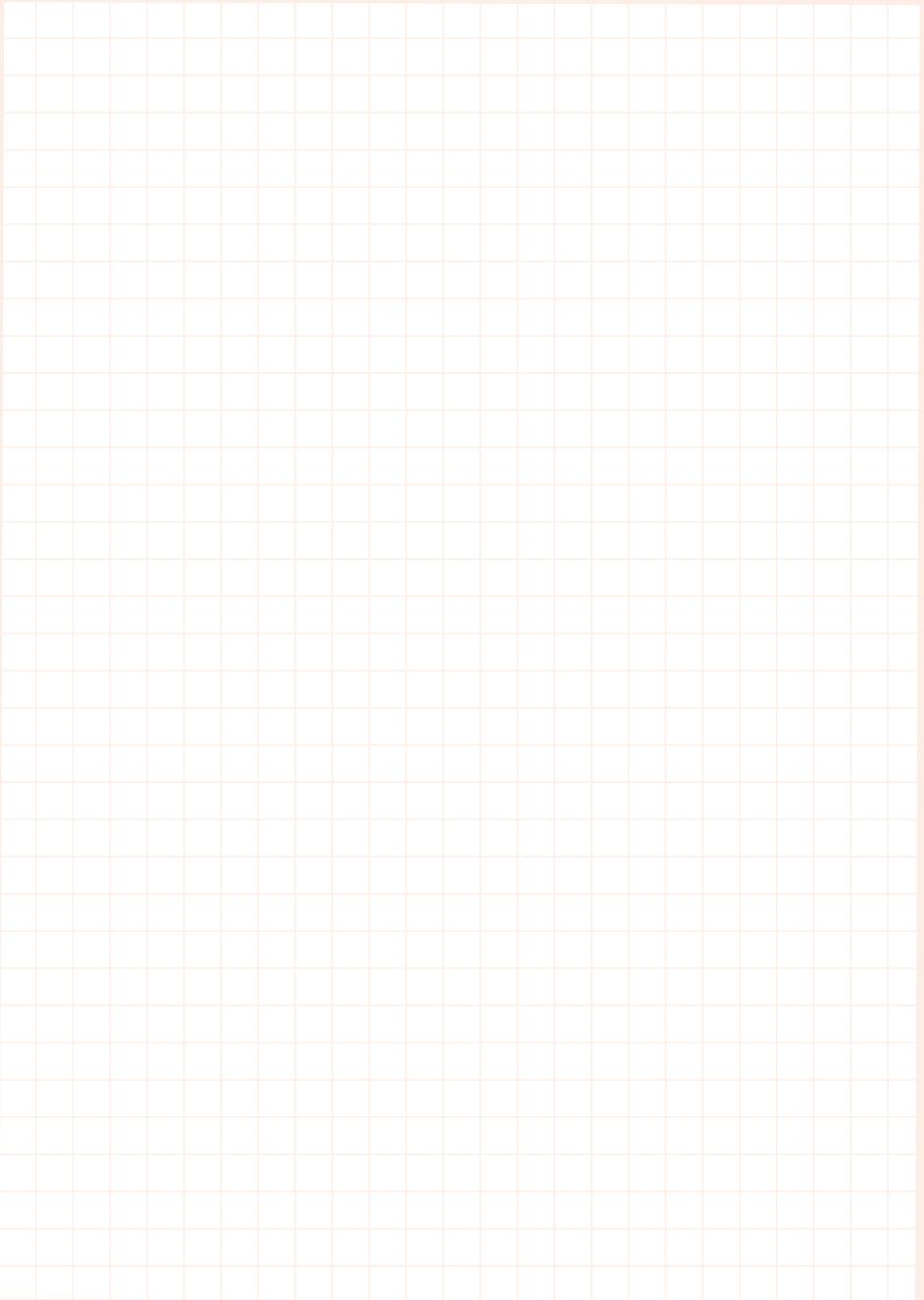
| | | |
|-----|---------|------------------------|
| 下營區 | 6892104 | 臺南市下營區中山路一段 170 號 |
| 六甲區 | 6982001 | 南市六甲區中山路 202 號 |
| 官田區 | 5791118 | 臺南市官田區隆田里中山路 1 段 132 號 |
| 大內區 | 5761001 | 臺南市大內區大內里 1 號 |
| 佳里區 | 7222127 | 臺南市佳里區忠孝路 5 號 |
| 西港區 | 7952601 | 臺南市西港區文化路 1 號 |
| 七股區 | 7872611 | 臺南市七股區大埕里 377 號 |
| 將軍區 | 7942104 | 臺南市將軍區忠興里 190 號 |
| 北門區 | 7862042 | 台南市北門區北門里 108 號 |
| 學甲區 | 7832100 | 台南市學甲區華宗路 313 號 |
| 新營區 | 6322015 | 台南市新營區中正路 30 號 |
| 鹽水區 | 6521038 | 臺南市鹽水區水仙里中山路 47 號 |
| 白河區 | 6855102 | 南市白河區永安里三民路 381 號 |
| 柳營區 | 6221245 | 臺南市柳營區柳營路 2 段 59 號 |
| 後壁區 | 6872284 | 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6 鄰 129 號 |
| 東山區 | 6802100 | 臺南市東山區東山里 225 號 |



筆記頁



筆記頁





臺南市早期療育資源服務手冊

與您一同守護孩子

出版者：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地 址：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7樓

電 話：(06) 2985742

傳 真：(06) 2983162

守護孩子
有您有我

